

海上矛盾纠纷化解有了新路径

舟山普陀探索海上“枫桥经验”融治理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贺妍婧

前不久，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海上融治理中心成功实现海上纠纷陆上实时调。原来，远洋渔船船员王某在南太平洋作业时不慎受伤，与该船公司方产生赔偿纠纷。渔船远在海面，矛盾处理显然等不到返航。

就在此时，设有“海上共享法庭”的“浙普远98”东南太平洋综合保障船第一时间帮王某与普陀区海上融治理中心远程连线，由调解员线上为王某释法，最终就地化解纠纷。

这是普陀区海上融治理中心实现海陆统筹的生动缩影。

普陀区位于东海之滨，海上运输发达，渔业资源丰富，涉海形势交织融合，使得普陀社会治理面临更多挑战。针对海洋海岛特点，普陀区积极探索海上融治理方法路径，形成以“海陆统筹、多跨协同、社会参与、法治保障、数字赋能”为特征的新时代海上“枫桥经验”，为创造和谐稳定的海洋社会环境奠定坚实基础。

海陆统筹搭建服务矩阵

据普陀区海上融治理中心主任袁晓女介绍，海上矛盾纠纷化解涉及部门较多，过去，融合治理是个难题。

对此，普陀区委联合宁波海事法院打造了全国首个沿海县(区)级实体化运行的普陀海上融治理中心，实现公安、司法、海洋渔业等多部门联动。中心常驻海事法官3名，特邀调解员6名，法律援助1支，仲裁队伍1支，探索建立诉讼、仲裁、调解有机衔接的“一站式”国际海事商事争端多元化解决平台。

中心内设海上服务中心、法治服务中心和数字管控中心，聚合涉海涉渔突出问题前端治理、纠纷调解、海上审判等功能，通过数字化手段，法治

化方式将矛盾纠纷快速妥善化解在前端。

在城西区域，由普陀区公安分局牵头运营的“平安小苑”综合治理站则是另一番景象。“平安小苑”通过街道、村(社区)及各职能部门联动协作，搭建以“平安小苑”为终端的“漏斗形”纠纷化解体系，不断提升基层治理质效。自“平安小苑”运行以来，辐射区域发案数、警情数同比分别下降10.5%和16.9%，成效显著。

建章立制构建标准体系

“出海你是帆，上岸你是缆，缆把民心牵，帆把海田艳……”在舟山群岛，群众将“瀛洲红帆”船编入歌曲中。2017年，普陀区沈家门街道创新思路，针对海上纠纷“动态管理难”问题，创新实施“航行的支部”海上党建工作，织密海上组织体系，将船长为党员或有3名以上党员的渔船，运输船明确为“党员娘舅船”，构筑海上社会治理“战斗堡垒”。

这是普陀区“领航、织网、起锚、稳舵”四步工作法中的其中之一。普陀区针对海上纠纷“动态管理难、发现处置难、源头预防难、调处化解难”问题，形成“领航、织网、起锚、稳舵”四步工作法。其中“织网”针对海上矛盾纠纷“发现处置难”问题，将2000多艘渔船编为28个海上网格，每个网格由“红帆船”或“调解示范船”带领，船老大为网格长，落实隐患排查、矛盾调解、安全管理等职能。

针对海上矛盾纠纷“源头预防难”问题，普陀区抓住“人”的主要因素，抓好“出海前、航行中、归港后”环节，强化矛盾纠纷源头管控。依托“法治渔港”，开展渔民普法学法、法律体检、在休渔季开设“伏休课堂”海上讲堂等，多渠道多元化开展法律法规、安全常识等学习，每年轮训涉海涉渔人员2000多人次。

普陀区依托“智航远洋”平台，建档审查出海船员信息，2022年以来预警阻断重点前科、精神病史等出海风险13人次，纳管轻微问题人员42名，实现“陆上矛盾隐患不下海”。



针对海上矛盾纠纷“调处化解难”问题，普陀区坚持依法化解矛盾纠纷，依托“科技管控港”“海上枫桥”“浙里矛调”等系统，实现海上矛盾“一站式”解决。

普陀区还积极打造“枫调渔顺”人民调解品牌，创建“小螺号”矛盾纠纷收集信箱，在舟山国际水产城、沈家门夜排档等设立“渔港枫警”“平安沈心”人民调解工作站(室)，共调解各类纠纷3486起，涉及金额2542万余元。与江苏、宁波等10多个沿海涉渔地区建立人民调解跨区域协作机制，近3年共处置各类涉渔纠纷4500多起，涉及金额4435万余元，海上矛盾纠纷调处率达98.8%。

港域智治实现数据治海

为进一步提升海上矛盾纠纷化解实效，普陀区上线“海上枫桥”浙里矛调应用，搭建海上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平台，对海上矛盾纠纷开展调前感知、预警分析、调处化解、履行保障等全周期管理。

通过该应用，普陀区实现海上矛盾调解“二减

一快一高”。“二减”即减材料、减环节，群众“线下跑”为“线上取”，各类资料由电话、传真等方式确认转变为系统自动获取。“一快”即快流转，各类海上纠纷解决转变为各级调解资源分流处置。“一高”即高协同，跨区域海上纠纷实现线上办理，跨区域海上纠纷调解沟通难、协同难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此外，普陀区编制《海上矛调应用操作手册》和《区社会治理中心矛调受理服务指南》，理顺线上线下矛盾化解流程，建成一体化、高协同的海上矛盾纠纷化解体系，调解工作形成市级地方标准《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最多跑一地”工作规范》。

在此基础上，普陀区成功实现海上矛盾纠纷调处闭环，通过该应用，调前实现身份信息、事实认定等职能感知，调中视情建立调解专班协同调解，调后实现协议签订、司法确认、调解不成转诉讼等服务。截至目前，该应用受理海上矛盾纠纷线上化解率达97.22%，群众满意率达100%。

制图/李晓明

化解纠纷一千四百多起 标的额两亿余元

常州『法庭+商会』推进商事纠纷多元化解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见习记者 许瑞蕾

为充分发挥法庭和商会在化解乡镇涉企纠纷、协同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推动“法庭+商会”调解品牌培育培优，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联合市工商联、经开区法院、经开区司法局、横林镇政府在横林召开“常州市‘法庭+商会’调解工作情况发布会暨横林‘商立解’品牌发布活动”。

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刘蕾发布了2024全市“法庭+商会”调解典型案例。在某新材料公司与某家具厂买卖合同纠纷案中，某新材料公司与某家具厂自2001年起发生业务往来，今年9月初，新材料公司得知家具厂已不营业，遂诉至常州市经开区人民法院横林法庭，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货款200087元及相应逾期利息。横林法庭收到该案后，发现原、被告双方均系辖区地板企业，原告还是横林镇商会的成员单位，遂主动联系并邀请横林镇商会介入调解。在法院和商会的合力调解下，双方最终达成两年分期付款的调解协议。

本案中，横林法庭针对涉诉企业商会会员单位的特点，邀请商会介入纠纷调解工作，一方面发挥了商会的组织、协调优势，为商事主体提供了更多元、更高效的非诉解纷方式；另一方面，借助商会的“辐射”优势，以点成面，赋能行业法治生态，助力经济发展，提升企业的司法满意度。

常州市工商联经济处处长陈明华通报了常州市2024年商会商事调解工作整体情况。近年来，常州市工商联通过“多部门、多手段、多层次、多举措”互融互通、互促共进，共同推动商会调解和法律服务工作焕发新气象。截至目前，全市商会调解组织已化解涉企涉民矛盾纠纷1400多起，涉及标的总额约2.35亿元。

常州市工商联作为民营企业的娘家人，通过“筑牢线下联动平台、组织开展特色活动、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平台”三大举措，做好服务“先手棋”。今年以来，联合制发《关于推进常州市商会人民调解工作的实施意见》，联合市中院召开全市商会商事调解工作推进会，全市商会商事调解十大案例新闻发布会，定期召开工作商会会议。组织有需求的企业入驻“江苏微解纷”平台，为企业提供“云”上解纷服务，减少企业奔波。目前，通过“江苏微解纷”线上委派327件商事案件进行诉前调解，调解成功150多件。

商会调解是推动社会治理的有效路径，常州市工商联发挥常州市商会人民调解委员会作用，着力构建市、区、镇三级商事调解工作网络，积极加强多层次协作。“三级网络”按照“1+7+N”工作模式设置：“1”即建立“1个市级调解指导委员会”，在市总商会之家设立办公室，发布工作规则，推动全市商事调解工作开展；“7”即建立“7个商会调解工作中心”，在7个镇市区工商联商会调解工作中心，协调区域商会调解工作，构建上下联动工作体系；“N”即打造N个“商会调解组织”，推动组建各类商会组织并在镇(街道)商会设立调解工作室。目前，全市已成立工商联所属商会调解组织45家，聘请174人为市中院特邀调解员。

此外，全市商会系统还积极扩容商会人民调解专家库，共享商会调解专家资源和场地资源，不具备条件的商会借力总商会商事纠纷调处中心，较小规模商会和镇(街道)商会依托当地调委会，有序推进“法庭+商会”调解工作总体布局，全面开花。

为整合多方力量，强化风险防控，常州市商会调解工作将对接体检和主动排查相结合，全市124家律师事务所与143家各级工商联所属商会、7家县工商联建立联系合作机制，实现对接全覆盖，服务全畅通。目前，已成立专业“法律服务团”，探索“商会调解+司法确认”模式，举办线上线下法治讲座33场次，为民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

贵州盘州检察组成专业团队办案

本报讯 记者王家梁 通讯员解桥颖 2023年，贵州省盘州市人民检察院组成专业“经纬盘检”办案团队，对经济犯罪、电信网络诈骗案专办快办，确保打击实效。

被告人张某某作为某村村委会负责人，利用职务便利，将每亩320元的制浆管护补偿标准，按每亩160元标准向群众发放，侵占制浆产业提质增效项目资金43万余元。为尽快将资金补发给农户，“经纬盘检”办案团队雷厉风行，在20日内完成审查起诉并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判决张某某因贪污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四个月，并处罚金5万元。判决生效后，“经纬盘检”团队第一时间将判决结果及生效情况告知监察机关，使269户农户及时拿到了补发款项。

吉安吉州增强矛盾纠纷排查“源”动力

本报讯 记者黄辉 通讯员白新平 今年以来，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深化前端预防、源头化解，未梢处置工作机制，组建三支队伍，动态化排查风险源、诉求源、矛盾源，切实做到将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

在坚持网格员本地化和能力胜任基本原则下，按照“一格一员、一员多能”的标准，通过整合人员，公开招录等方式配备专职网格员299名，统一配备服装、工作牌、移动终端等上岗装备，充分发挥其人熟、地熟的优势，做好辖区居民群众家庭感情纠纷、邻里矛盾纠纷等“矛盾源”收集、上报、处理事宜，切实提高基层治理效率。

持续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长效机制，建立网格党组织299个，统筹在职党员、乡贤、志愿服务、群众代表和劳动保障、公交城建、农林水利、政法部门等八类34家单位资源和服务力量下沉网格，落实“网格有事、八员共治”工作机制，全面做好民生实事“诉求源”答疑解惑、权益维护、业务办理工作。

派出所所长指导员进驻街巷班子全覆盖，56名民警进社区(村)“两委”班子全覆盖，217名社区(村)民辅警下沉一线网格，与村(社区)干部、网格员形成“纠纷联调、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共创”社会治理新格局，对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等领域进行全面摸底，及时发现处置潜在“风险源”，最大限度保障社会安全稳定。今年以来，摸排风险源1493起，处置1478起，处置率达98.99%。

平阳腾蛟抓源头消除电动车安全隐患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黄崇浩 近日，浙江省平阳县腾蛟镇全面开展“蓝电行动”，保障居民安全与生活品质。针对非高层自建房中普遍存在的电动自行车乱拉电线充电现象，进行了全面排查与整治。根据非高层自建房的实际情况与居民需求，腾蛟镇合理规划了充电区域，并免费安装固定充电桩，截至目前，全镇已安装免费充电桩215个。在提升非高层自建房充电设施的同时，该镇还根据消防安全管理的相关规定，在住宅小区、企业、合用场所的出入口、走廊、楼梯等关键位置张贴了消防安全标识。

新疆和田“一站式”解纷方便群众“找说法”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张蕾 孙兴隆

近日，新疆和田地区和田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内，一起租赁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僵持不下。原来，2022年1月，热某将房子租给阿某，约定租期10年，每年租金33万元。一年多后，阿某以生意不好为由要求热某降低租金，遭到拒绝后，他索性拖着不付租金。

现场调解团队分工协作：法官向阿某释法；综治中心工作人员和人民调解员则从情理出发，劝热某换位思考、适当让步。最终，热某同意减免部分费用，阿某承诺支付租金。双方签订书面还款协议，并进行司法确认。

这是新疆和田地区各县市全力推进“九中心合一、一中心多用”体系建设，通过机制创新、高效治理让解纷路径具象化的缩影。

今年1月，和田市建成启用集信访接待中心、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检察服务中心、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心理咨询(疏导)中心、矛调中心(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矛盾纠纷调解室)等为一体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让群众遇到问题有地方“找说法”。

8月，在和田地区统一部署下，各县市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完成“升级”。在原有7个中心的基础上，增加综治中心和接诉即办中心，实现“九中心合一、一中心多用”。“一中心”现有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等9家常驻单位，同时采取随驻、轮驻等方式，调度其他职能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参与社会治理事项处置，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处置、结果及时反馈”工作模式，提供受理、调解、听证、复议、仲裁、审判等服务，让群众解决矛盾纠纷和困难诉求“最多跑一趟”。

今年以来，和田地区各县市充分拓展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功能：

清远清新跨区域协作共绘边界好“枫”景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江绮雯 贺欢 邹敏敏

近日，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县三坑镇与佛山市南山镇、肇庆市罗源镇共同签署“1+6+N”基层社会治理跨区域协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在原来的跨市协同治理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区域协作，共同提升三地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清新区委政法委有关负责人介绍，该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综治中心+综合网格、法院、检察、公安、司法行政、“粤平安”云平台+其他综治力量)建设，通过整合资源、聚合力量，优化机制，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同时积极探索边界治理新模式，将其纳入“1+6+N”工作体系建设。

清新区三坑镇位于清远、肇庆、佛山三市交界处，三市村村相连，语言相通、民俗相近，生产

生活交往密切，由此引发的跨区域矛盾纠纷时有发生，治安形势复杂多变。“过去，由于各地在治理方式以及行政执法标准上存在差异，使得跨地区协同治理工作变得复杂且效率偏低，同时也增加了行政成本。”三坑镇委书记王家文说。

在清新区委政法委的指导下，三坑镇率先提出与毗邻的乡镇联合化解边界矛盾纠纷，边界各地以“1+6+N”工作体系建设为抓手，通过环境联抓、民生联解、发展联促等举措，探索跨区域协作基层治理机制。实践过程中，三坑镇致力于推动协同治理向网格化、制度化方向发展。2023年12月至今，三地通过协同治理工作模式共调处跨区域矛盾纠纷18起；帮助一批吸毒在册人员完成异地尿检、社区报到等相关工作。在关爱未成年人方面，联合走访排查43人次，召开相关协调、交流会议4场，其间三坑镇还与南山镇签署了《预防和

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备忘录》。

2023年12月，三坑镇的“跨市建立‘1+6+N’体系‘枫桥经验’三坑样板”项目入选“粤治”年度优秀案例。

为进一步提升协同治理水平，三地共同签署了《协议》。根据《协议》，三方将建立跨市信息协作机制、防范协作机制、案(事)件协作机制、管控协作机制、调处协作机制，通过加强信息共享、资源整合和协同配合，共同推进风险排查、矛盾化解、源头治理。

清新区委政法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清新区将以三坑镇相关经验为示范，按照“联动、融合、快速、便捷”的原则，深化多地区协作、多部门合作、多层次联动的工作机制，真正实现信息共享和服务共融，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提供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

山东临朐打造“沉浸式”法治教育大课堂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常庆阳 赵洁

近年来，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创新实施德法融合、师资整合、力量汇合“三合”法治宣传教育模式，以法治护航未成年人健康快乐成长。

“法治伴我成长”主题班会、“普法好少年”演讲比赛、讲好开学“法治第一课”、创作一幅法治手抄报……在临朐，一系列富有地方特色的组合拳，推动法治元素融入学校教育全过程。

今年以来，临朐县各中小学运用主题班会、专题讲座等方式开展法治教育活动126场次，开展法律大讲堂、送法进校园等活动35场次，播放警示教育片1612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8万余份，受教育师生达9万余人次。

临朐县努力提高学校法治教育教学质量，高标准建设山东省中小学法治教育基地，临朐县瑞庄红色法治教育基地，不断拓展实践育人的空间和阵地。组织法官、检察官、律师、心理咨询师、公安民警、司法行政干警等多元师资力量，优化组建“护佑青春的你”法治教育志愿者队伍，新配备中小学学校法治副校长96名、校外法治辅导员198名。依托法治教育馆、未成年人监察办案工作区等平台资源，探索开展法治名人故事、模拟法庭等一系列学生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法治教学方式，引导青少年明法纪、守底线。

剪纸、年画是临朐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每周三下午，临朐县弥水学校手绘年画社团门口门庭若市，指导教师吴维珍与学生共同创作以“知法守法”为主题的手绘年画系列作品，吸引众多学生驻足观看。

沈阳公安全力护航文旅发展 优化举措服务游客 立体巡防平安护游

□ 本报记者 韩宇

秋风拂过浑河两岸，月色洒满沈水之阳。2024年中秋晚会在辽宁沈阳举办，亿万观众透过镜头领略到沈阳的秋韵美景、都市浪漫和厚重文化，被这座兼具历史底蕴和秀美风景的魅力城市圈粉。

面对接踵而至的游客和接续举办的大型文体活动，沈阳公安优化服务举措，强化巡逻安保，保障交通秩序，持续擦亮“护游”名片，全力护航文旅发展。

“往西走就是沈阳故宫，到中街需要往北走，中午可以尝尝沈阳特色，有老边饺子、马家烧麦……”在沈阳方城，民警热情地指路并推介沈阳美食。在全市各大景区，民警化身“指路员”“导游员”，让来沈游客切实感受到沈阳公安的热情和温暖。

沈阳公安推行“旅游+服务”的护游举措，将文明规范执法与优化便民服务相结合，在景区景点设立警务站、警务室，配备便民服务设施，为游客提供咨询解答、旅程指引、暖心救助等服务。同时，联合相关部门对景区及

周边餐饮、住宿等涉旅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让游客在沈阳玩得安全、玩得舒心。

5岁男孩文文来沈阳游玩，不慎与家人走散，附近巡逻警力只用了4分钟就将孩子送回家长身边。“太感谢了，每个景点都能看到你们，你们辛苦了！”找到孩子的吴女士感激地说。

沈阳公安强化对景区景点、文旅场所周边的巡逻防控，科学调整勤务布局，精准投放巡逻警力，严格落实“1、3、5分钟”处置圈和“10、20、30分钟”封控圈应急响应机制，不断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形成街面“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的平安场景。

今年以来，沈阳先后举办文体活动926场次，接待群众286.88万余人次。为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沈阳公安合理安排安保等级，精心制定安保方案，科学调配安保力量，实行多警种部门联动联动，全覆盖的安保管控模式，推进“人防+技防”“空中+地面”相衔接的安保措施，累计出动现场警力119万余人次。

沈阳公安交警根据全市旅游景区、商业街区、打卡地、交通枢纽站的客流、车流情况，制定全面、细致的交通保障方案，加强警力部署，依托视频监控系統，动态掌握车流、客流的变化情况，采取“拉链式”人车交替放行等措施，精准实施疏导管控，在沈阳方城增设旅游大客车专用停车位15个，有效缓解了该处停车难问题；增设二级停车诱导牌32块，进一步扩展停车资源，规范停车秩序。

同时，进一步强化安全监管，持续保持对路面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及时排查清除交通安全隐患，压降交通事故发生率，营造沈阳平安、有序、顺畅的出行环境，让更多游客在沈阳“行”得顺利，“玩”得顺心。